

不悔

Love Forever

世界上最坚贞伟大的爱情
永远只有一种表情，
那就是——



不悔

胡冰玉
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不悔/胡冰玉著. —长春: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,
2010.9
ISBN 978-7-5385-4981-2

I. ①不… II. ①胡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178632号

不悔

出版人 李文学
出版统筹 刘刚 师晓晖
特约策划 侯开 杨晨
特约监制 李国靖 苏爱丽
责任编辑 张丹 师晓晖
文字编辑 孙飞 张茂涛
装帧设计 大观设计工作室

出版者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吉林出版集团
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邮编 130021
电话 0431-85640624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16
字 数 160千字
版 次 2010年10月第1版
印 次 2010年10月第1次
书 号 ISBN 978-7-5385-4981-2
定 价 23.00元

引子/1

NO.1——遇见她们，是她童年里最美好的事/3

NO.2——维棉，我只是担心那个男孩对你不好/9

NO.3——年轻的时候，总有个少年在心头/17

NO.4——多少事，原本都没有我们想象的那么动人/26

NO.5——你才十六岁，你怎么可以站在艳粉街/33

NO.6——十六七的年华岁月，我们都有暗恋过一个人/41

NO.7——火车越开越远，南京，会是很动人的吗/49

NO.8——这世间的情事哪来那么多擦肩而过/58

NO.9——她只是一个浑身都是伤疤的仙人掌/65

NO.10——是不是很多人，都容易迷恋上一个人的声音/76

NO.11——则为你如花美眷，似水流年/86

NO.12——那个吻，像蝴蝶一样，轻盈地停驻在唇边/92

NO.13——当我们要重新开始的时候，我们就去那棵树下/99

NO.14——安定的日子没多久，又是一个晴天霹雳/105

NO.15——她临死前发消息给我，只有四个字“帮我收尸”/117

目录





NO.16——这是他们在一起这么久以来，第一次出现的冷战/124

NO.17——所有的风花雪月，在那一场洪水里冲刷尽了/133

NO.18——不知道我死后，你会不会也想我投胎做你的女儿/143

NO.19——为什么月亮依然皎洁明亮，星星也依旧灿烂如昔/151

NO.20——我现在总觉得一辈子是那么的不够/161

NO.21——我们的爱，死了，死于一场劫难，万劫不复/173

NO.22——爱，为什么会变得如此卑微而凉薄/182

NO.23——爱上一个人，真的是件一意孤行的事情/190

NO.24——就是在那里遇到了季云燃，没有早一步，也没有晚一步/198

NO.25——你是我前世的男子吗，为什么让我如此的奋不顾身/210

NO.26——这样无偿地去爱去讨好一个人，真是酸的/223

NO.27——她在病床上总是念着你的名字，念得让我揪心/231

NO.28——你这个样子，让我的心多么疼/238

NO.29——她像是个和家人走失了的孩子，蹲在马路边，痛哭失声/244

尾声/249



引 子

白槿湖常常忘记自己是在西雅图。来这里已经两年了，在这条唐人街的戏园里唱了无数场戏，可走在街道上，她还是会迷路，甚至连西雅图的细雨绵绵，她都会有一刹那的错觉——还是在南京，从未离开，尽管那里对她而言，已是一座空城。

时差，还是让她无法习惯，依旧是在白天睡觉，晚上登台唱戏。戏园的头牌一直都是她，还是在唱着《牡丹亭》那生生死死随人愿的杜丽娘。

总是会梦见回到了南京，沈慕西就站在她身边，她用力地抱住他，哭着摇晃着他说：“你在哪儿，为什么不带我走？”她梦见沈慕西牵着她的手过马路，风吹起他的衣角，总觉得那是在逃亡的路上。

醒来的时候，她分不清自己在哪里，心都被抽空了一样，那最重的一块，被遗失在了南京。

已是2010，这年华走得这般匆匆，就在她吐息圆润的唇瓣间，在她那红装轻舞的水袖间，流逝了。

任凭她挥霍时光，任凭她吸烟迷醉了自己，任凭她穿着四寸的高跟鞋在雨里奔跑，沈慕西都不会回来了，不是吗？她倦了，她醉了，她摔了，他都看不见了。

梨园没有开场的时候，白槿湖望着台下一排排观众席，好像看见沈慕西穿着白衬衫，就坐在最后一排。他朝她望着，浅浅地笑。白槿湖知道这是幻觉，可



是多一点这样的幻觉也好，几回魂梦，可以与君同？

依旧订了南京的《金陵晚报》，虽然等报纸飞到大洋这头的她手上，已经是半个月后了，她还是会一拿到手里就迫不及待地翻看。想找什么，却找不到，总是那么满怀希望，而后是无尽的失落。

泡了一杯乌龙，看到了一则新闻，辽代古墓出土的棺槨，里面是一对男女的尸体手牵着手。白槿湖手里的杯子晃了一下，烫了无名指。千年了，他们还是手牵着手，一起躺在沉睡了千年的棺槨里，她突然羡慕起这一对男女了。她痛哭失声。那晚，白槿湖没有登台唱戏，唱不动了。

沈慕西，我们曾经一起说好的，倘若有一个要死了，就相约穿着盛装，躺在榻上相拥而卧，一起喝下那杯毒酒，死了也要在一起。可是最后呢？

那段时间，白槿湖除了唱戏，一句话都不想说。

坐在妆奁前，镜子中偶尔会闪现维棉和安眷的影子，这些和白槿湖少年时便在一起的女友，都各自天涯了。

总是会在梦中回到那条老街，维棉就站在路边，使劲地朝她挥手。白槿湖的眼泪落了下来，是的，她们相逢除非是梦中。

倘若时间啊，不这么残忍，就不会带走了她身边最重要的人，却独独把她留在这里，留在这熙熙攘攘而又喧嚣浮华的人间。

白槿湖的记忆从七岁那年起变得不再荒芜，七岁，那是她开始懂得一个“情”字的年龄。情，不知所起，一往情深。



No. 1

遇见她们，是她童年里最美好的事

白槿湖出生时，正值三月，桃花欲燃。那年的春天，桃花开得特别美，美得让人无法忘怀，灼灼颜华，其叶蓁蓁。

母亲说她和上帝赛跑，早产来到这个世界。

关于童年，白槿湖的印象是：贫穷、暴力。

她那贫穷的家和暴力的父亲。母亲悲戚的哭声，从这一年持续到下一年。父亲醉醺醺回来，抽裤带打她时，她没有哭一声，她懂得隐忍。那一年，白槿湖七岁。

父亲打她的时候，嘴里骂着：婊子生的小婊子。白槿湖并不懂得那是什么意思。

有时父亲心情好的时候，也会扔给她几颗糖，看着她瑟缩地不敢接，便直叹气。

她曾经想过逃离，每次挨打后，她会跑很远，直到没有力气才停下来。白槿湖知道，她不能逃，母亲还在那里。她答应过母亲，会带母亲一起走。

那时的白槿湖喜欢看太阳。她可以直视太阳，无论多耀眼，眼睛都不觉刺痛。

因为那里有温暖。

白槿湖微笑，苍白而明媚，眼角淡淡上扬。她抚摩着母亲瘦黄的脸颊，说，等我，等我再大一点，我带你走。



母亲无力地摇头，告诉她，自己仍深爱着整天打她的男人，因为信念和责任。母亲说，即使你长大了，也不要恨他，其实，他比我们还苦。

白槿湖始终都不懂，母亲会对这样的家庭有什么样的责任和信念，这种暗无天日的绝望遥遥无期。

白槿湖是七岁那年认识的维棉。那天父亲打她后，她穿着母亲的大号球鞋，大得足以当连衣裙的白色衬衣，站在院子里。

维棉趴在院外一棵高大的木棉树上，大朵大朵橙红的木棉花，映衬着维棉的脸，她冲白槿湖挥了挥手，摘了朵木棉花抛进了院里，落在白槿湖的脚边。

自此，白槿湖交了生命里第一个朋友。维棉是随她妈妈从外地改嫁到这里的。

- 4 -

维棉说见到白槿湖第一眼，就让她想起了妹妹。父母离婚后，她跟着妈妈，妹妹留在了遥远的爸爸身边。

维棉教白槿湖的第一件事是爬树，说，以后你爸再打你，你就躲树上来，绝对安全。那棵树，成了她们的保护伞。

她们手拉手奔跑，一起追赶天边最后一抹云霞。

白槿湖学会了爬树，而维棉也学会了像白槿湖一样奔跑。她们都有着瘦弱但坚硬的骨骼，还有和身体不相称的长腿。

从此以后，每一次挨打，白槿湖都会飞快地跑出院子爬上树，树下站着暴跳如雷却束手无策的父亲。

维棉会从她继父的口袋里偷五毛钱，然后买两大串雪白雪白的棉花糖，两个人躲在木棉树上小口小口地吃掉。傍晚的时候就听到隔壁院子里传来维棉撕心裂肺的哭喊，还有她继父的叫骂：叫你不学好！叫你偷钱！

那时候小卖部的糖，都装在一个透明的塑料罐子里，有橘子味、话梅味、薄荷味，一毛钱两个。白槿湖喜欢薄荷味，维棉喜欢话梅味。

她们拿着一毛钱去买糖——两颗糖。那个小卖部老板拿的薄荷糖只有破损的一半，维棉气鼓鼓地将糖递给白槿湖，说，下次老板再给我只有一半的糖，我就把他的糖全部砸烂。

还好第二次去买糖的时候，糖纸里装的是两颗糖。

那个年纪，对于她们俩，可能没有什么比买了一张糖纸里面却装了两颗糖更值得高兴的了。

孩子永远都是贪吃的。

白槿湖始终记得那时候非常想吃一种五颜六色的星星糖，她看见班上的那个穿雪纺裙红皮鞋的女孩子吃过，一定很甜。

她甚至做梦都在说，这糖，真的好甜。

她偷偷地将父亲喝酒剩下的瓶子卖了钱，三毛钱，够了，已经够买一袋星星糖了。她握着钱的手，冒了一手心的汗，她跑到了小卖部，翻遍了所有的橱柜，没有了。她记得那种失落，那种就像是天一下子灰了的感觉。走到学校后面的土山丘，对面就是一座座无主的孤坟，她对着这些坟丘，哭了，哭得特别迷茫。

多年以后，在商场里，徐福记就有卖这种糖，32块钱一斤，包装更漂亮，不仅有星星的形状，还有很多可爱的卡通模样。她看着这些糖，无比的怀念，就像是遇见了故人。

她贪婪地让身边的沈慕西给她买了一大袋提回了宿舍，坐在床上满心欢喜地拆开，塞在嘴里，味道却是酸的。她趴在那些糖里，号啕大哭。

那个时候，最流行的是安徒生童话、格林童话，中国没有哪一代人能比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人更爱看童话了。白槿湖看的却是一本本厚厚的武侠小说——金庸的、古龙的，都是暴力的父亲收破烂时带回来的被当做废品卖掉的书，她读了一遍又一遍。

小学时最多的课就是体育课，然而白槿湖最讨厌这门课了，因为跑步的时候，她的大号球鞋会不翼而飞，有的男生就拿着她的37码的大鞋哄笑。

这时候维棉就会站出来，帮着白槿湖打跑那些男生，抢回球鞋。那时候的友情，一直都那么让人念念不忘。

不论长大后有再多的朋友，始终都不会忘记那些儿时的伙伴，回想起他们总是会笑出声来，也许其实不过只是一起玩过弹珠、跳过皮筋、搓过泥人……

白槿湖和维棉没有想到在小学即将毕业的时候，会和林流苏成为朋友。林流苏就是班上那个穿着雪纺裙红皮鞋的女孩。





林流苏会弹钢琴、会画画，长得漂亮，穿得和公主一样，老师、校长都喜欢，年年都拿三好学生。

而维棉和白槿湖，家庭卑微而贫困，穿着妈妈改良后的衣服。书包从一年级用到六年级，缝缝补补还破破烂烂的，拉链掉了换扣子，最后整个书包就是一个张着嘴的布兜。白槿湖每天怀里抱着这个裹着书的布兜上学放学。

维棉则是和男生打成一片，说着脏话吹着口哨，作业从来都是抄白槿湖的。

白天鹅一样的林流苏怎么会和这两个丑小鸭交上朋友呢？

那要从毕业前的那一次春游说起了。

班主任说班上每三个人一组，大家可以自由组合，自己带吃的东西，出去爬山，也算是给小学生涯留一个最完美的纪念吧。

班上所有人都有各自的组合，唯有白槿湖和维棉，似乎没有人愿意和她俩在一起。她们穷，穿得又破，一定带不了什么吃的，谁会跟她俩一组呢？有一组是四个人，当然是林流苏那一组，大家都争着要和林流苏一组。

班主任看了看，叹口气说，你们四个人一组，可是白槿湖和维棉只有两个人，你们当中一个去她们俩那个组吧。

没有人动。

白槿湖的自尊心特别的受伤，难道我们就这么讨人厌吗？没有人愿意和她俩结伴春游，她的眼泪一滴一滴地落在了课桌上。全班同学都坐下来了，只有她站在那里，低着头，像犯了错一样。

维棉低声说：就咱俩一组，我明天带很多好吃的，让他们都后悔死，咱俩吃！

维棉也许不懂，这是一个自尊的问题，在那个年纪，伤及自尊是天大的事情了。

老师，我要和白槿湖一个组！这个声音竟然是发自“白天鹅”林流苏！

白槿湖抬头感激地看了林流苏一眼，特别的温暖。

春游前那晚，白槿湖得到了两块钱的游资，可以用这两块钱买她想吃的东西，是母亲偷偷塞给她的。母亲还连夜做了十个馒头，用一个小布袋装着给她。她翻来覆去地睡不着，激动了一夜。

她翻出了在十岁生日时一个远房表姐送的一双红皮鞋，那也是一双37码的鞋子，母亲说等她长大了就能穿了，那时她总是不理解，为什么她的鞋都那么大。

她偷偷穿上了那双不合脚的大红皮鞋，飞奔着和维棉会合，并等到了林流苏，她们三个一起拿出所有吃的，放在一个袋子里。林流苏带了很多好吃的，都是白槿湖和维棉没有吃过的，有柚子、喜之郎果冻，还有广告上的奥利奥饼干。

一路上，东西当然是维棉和白槿湖轮流提着，怎么好意思让林流苏提呢，她都带了这么多好吃的了。白槿湖提的时间最长。

林流苏在山间跑着，跳跃着，扑着蝴蝶，她穿的是鹅黄的运动装，米色的运动鞋，白槿湖觉得自己不合脚的大红皮鞋，有些不合适了。

白槿湖拎着重重的东西，当然还有林流苏热的时候脱下来的衣服，可是她一点都不累，也不怪林流苏，她还很感激林流苏给了她尊严。

那是一种特殊的感觉，就像是没有人愿意和你在一起的时候，有一个人愿意伸出友谊之手，更重要的是，她还是一个公主般的女孩子，林流苏的光环照耀着白槿湖。

林流苏玩累了，跑到白槿湖的身边，拍着白槿湖的肩膀说，你的劲真大！我空着手爬山都累了，你瞧你背那么多东西，一点儿都没有喘。

维棉白了林流苏一眼，夺过白槿湖身上背的东西，放在自己的肩膀上。

到了山顶，她们吃光了所有的食物，只有白槿湖带的那十个硬硬的馒头无人问津。她放了一块奥利奥饼干在口袋里，想带回家给母亲吃。

下山的时候，走的是近路，她们要蹚一条河，林流苏撒娇地喊着怕水，白槿湖挽起了袖子，说，来，流苏，我背你过河。

其实林流苏要比营养不良的白槿湖重很多，她有些支撑不住，那双大码的红皮鞋灌满了水，走一步都是那么艰难，更别说背着林流苏了。春天的水，还是透着凉气。白槿湖就这样背着林流苏过了河。

林流苏笑着指着脚说，白槿湖，你真有力气，我的脚一点都没湿！

白槿湖笑笑，望着自己那双因为泡水开始迅速脱胶的红皮鞋，有些担心。果真，没有走几步，鞋子就张开了大嘴。她几乎是用脚趾头紧抓着鞋底在走，可





是，最后鞋底还是和鞋帮分了家。

白槿湖怕被同学看到自己的鞋坏了，总不能赤脚走路吧，更怕回家没法和妈妈交代，这双鞋是自己偷偷地穿出来的啊，倘若让爸爸知道了，一顿打肯定是逃不过了。

她只好将鞋底放在袋子里，鞋面依旧是套在脚上，在别人看来，这鞋还是穿在脚上的，其实是用脚底板在走路。山上的小石子和一些不知名的小虫，还有荆棘，扎着她的脚底生生地疼。

回到了家里，她将剩下的馒头放在桌子上，那双鞋底与鞋面分家的红皮鞋自然被母亲发现，那是母亲第一次挥手打她。父亲则是抓起那双鞋狠狠地扔了出去，嘴里骂着：老破鞋生的小破鞋！

母亲打了一会儿，抬起白槿湖的脚，看到满是血痕和水泡，抱住她，心疼地哭了，说，你怎么就不听话，你这样让我多心疼多难受……

白槿湖从口袋里掏出那块奥利奥饼干说：妈妈，我留给你吃的，很好吃。

没有人能体会这位母亲当时的心疼。

不过总的来说，那次的春游真的是很开心，也就是从那时开始，白槿湖认识了生命里第二个最好的朋友——林流苏。



No. 2

维棉，我只是担心那个男孩对你不好

升入了初中，白槿湖还是那个样子，穿着白球鞋白衬衣。而维棉染着火红的头发，穿着喇叭裤，吹着口哨，一副玩世不恭的样子。

在她们这两只丑小鸭还没有变成白天鹅的时候，以前的白天鹅已出落得更加动人了。

林流苏变得更美了，笑起来有甜甜的酒窝，学校的任何活动，她都是穿着百褶裙站在最前面。

维棉不是很喜欢林流苏，白槿湖以为那只是小女孩间单纯的嫉妒心而已。

没有人能够理解，这三个完全不同的女孩竟可以天天在一起。这三个人中，数白槿湖是最不起眼的了，她安静，爱看书、发呆。林流苏则是校园的小明星，也就是校花级的女生，甜美，爱撒娇，学习好，家世也好。维棉，是让所有老师都头疼的问题学生，和校外的社会青年混在一起，染发打耳洞的不良少女！

可是，她们三个在一起，就是那么无敌。

当然，白槿湖知道，维棉和林流苏是面合心不合的，维棉不在的时候，林流苏总会不屑地说，看不起她那副风尘样子，一点也不矜持。风尘，这个词用来形容十三岁的女生，是有些残忍了。

说得多了，白槿湖冷冷地说，我不许你这样说维棉，她是我生命里很重要的人，懂吗？

她们因为白槿湖的存在，三个人的关系维护得很好。



白槿湖去得最多的地方就是图书馆，那些书让她沉迷。维棉逃课逃得很凶，作业都是白槿湖来替她完成。

直到学校换了一个新的英语老师，维棉才不再逃课了。

这个英语老师叫方沐成，一米八的个子，挺拔的身姿，和原来中年谢顶的鸟巢老师比，确实是倾国倾城的。

林流苏很认真地用倾国倾城来形容一位男老师，而维棉说和前任的老师相比，那真是年轻貌美啊。

林流苏和维棉，一个是突然就爱上了英语，一个衣服穿得越来越省料。

- 10 - 曾经她们的话题是青春期女孩子最热衷的，班上哪个男生长得不错，哪个男生长得像萝卜，哪个女生和男生谈恋爱了。

现在就变成了那个英语老师——方沐成。他今天穿了什么颜色的西装，打的什么领带，洗发水用的是海飞丝，甚至连方沐成还是不是个处男都成了维棉思考的问题。

你有没有曾经暗恋一个人，会悄悄地帮他整理书本，帮他削好铅笔，在他的课桌里偷偷地藏一颗旺仔奶糖，结果被他同桌那个胖胖贪吃的冬瓜男生给偷吃了，你悄悄地看着直跺脚。

你有没有尾随一个人的脚步，按着他留在地面上那些看不到的脚印跟着他，捡起他随手丢下的纸团，打开来哪怕上面只是画了一些莫名的图画，你也会为此琢磨很久。

你有没有趴在校园三楼的护栏上盯着校门口等待那个身影，当他走来时，你会假装什么都没看见一样走进教室，安心地坐下，每天他来就好，见到他就好。

你有没有……

这便是花痴一般的痴迷了吧。

白槿湖还没有这样痴迷地去暗恋一个人，如此相思一本书倒是可能的，比如仓央嘉措的诗集、纳兰性德的词文。这世上还有什么比书更让人欢喜和雀跃的呢？

学校的后面是一座座无名无主无碑的坟包，孤寂地、不知年代地立在那里。

不知何故，很多学校的校址原来都是坟地。

白槿湖从小学到初中，所在的学校原来都是坟地，这真是既悲哀又幸运的事情。

幸运是因为，她常独自待在那里，在一堆堆的狗尾巴草中间，在一座座被遗忘的小房子旁边自言自语，只有这里静躺了不知多少年的白骨，明白她的忧伤。

还有因为她不喜欢回家，家里是无休止的谩骂和低泣，她没处可去，只有这里最寂寞、最安静。

也正是这个原因，她不会向往这个年纪女孩子一般都会向往的东西——爱情。

爱情是多么奢侈的东西呢？白槿湖觉得爱情是一种可怕的东西，甚至有些可恶。爱情，让妈妈卑微地接纳爸爸日复一日的折磨，并隐忍了这么多的苦难。爱情是毒药，何必饮鸩自尽。

当维棉和林流苏为了英语老师去争风吃醋的时候，白槿湖就会来这里。

已经很难相信这是在一个中国的初中教室里，因为方沐成的到来，班上所有的女生都不再讲中文，课间上个厕所，到小卖部买瓶水，借个圆珠笔芯，都是英文。

林流苏原来最蹩脚的就是英语，现在她几乎全部用英文说话，真是可怜了白槿湖和维棉两个英语不好的孩子，和林流苏讲话恨不得自杀，还得捧个英语字典。

她们三个人的世界开始多了一个人，还是一个24岁的男人。

方沐成的课一直都是安安静静的，每个女生都坐得笔直，眼睛不眨地盯着黑板，就连维棉，这个全校最不安分的女生，竟然也翻开了课本。

白槿湖认识她这么多年，都没见她摸过书，天啊，维棉是真的花痴了。

有一天，白槿湖在给林流苏整理书本的时候，她竟然发现了一大堆的粉笔头和矿泉水瓶子。她用方便袋将这些东西都拿去废品市场卖了，换了三块四毛钱。

这钱她夹在林流苏的书里了。

- 11 -

No. 2

维棉，
我只是担心那个男孩对你不好





第二天，林流苏以最高分贝的声音喊住了白槿湖，白槿湖一回头，吓了一跳，林流苏全身都是灰尘，头上还有半根方便面挂着，白槿湖理理林流苏的头发，说，你这是怎么了，抢劫垃圾桶啊？

我的粉笔，瓶子，到哪里去了！你知不知道我是收集了一个月才捡来的啊！林流苏抓着白槿湖说，飞沫横冲，丝毫不顾形象了。

你是说那些垃圾啊，我卖了啊，卖了三块四，夹在你的书里的，你自己回去找吧。白槿湖摸摸自己的短发，有些尴尬。

你——卖了！我的宝贝，你三块四就卖了？白槿湖，我要和你绝交！

- 12 - 后来才知道，林流苏暗恋着方沐成，她竟然收集方沐成用过的粉笔头和喝过的矿泉水瓶子，没事就爱瞅着这一堆在白槿湖看来是废品的东西傻笑。

为这事她差点和白槿湖绝交。白槿湖存钱请其他几个班的女生吃了冰棍，帮忙一起收集粉笔头。当她拿了一大袋粉笔头给林流苏的时候，林流苏这才原谅她。

林流苏抱着粉笔头深情地说，瞧这些五颜六色的家伙多可爱。因为她用的是英文，后面的话白槿湖没有听太懂，但有多煽情还是能理解的。

白槿湖，你简直就是个木头！林流苏瘪瘪嘴说。

望着镜子里自己短短的头发，瘦瘦干瘪还没有长开的身体，不相称的长腿，还别说，真是像个木头！白槿湖想。

当白槿湖正在摸着自己杂草般的短发时，忽然听到隔壁院子里传来维棉的叫喊声。一定是维棉又惹继父生气了，白槿湖想，就蹑手蹑脚地爬上了那棵木棉树，在树上她可以看到维棉家院子里发生的一切。

果真，维棉被继父拽着头发扔在地上，维棉的脸似乎是在地上擦破了，白槿湖有些心疼，却不知道能做些什么，她只能静静地抓住树，望着这一切。

我叫你不学好，叫你出去勾引男人，还学着抽烟，你幸好不是老子的种！维棉的继父在无休止地骂着，最后背着手进了屋子。

白槿湖摘下一朵花丢在维棉身边，维棉一抬头，朝她笑笑爬上了木棉树。这棵树，见证了她们七年的友情，七年不幸的童年。

也许她们真的是长大了，长得比这棵树快很多，她们两个人挤在树上，各